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說明，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不構成於美國購買或認購證券之任何要約或招攬，亦並非其中的一部分。有關證券並未及將不會根據美國一九三三年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之證券法登記，且除非獲豁免遵守證券法之登記規定或根據毋須遵守證券法登記規定之交易中進行，否則不會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因此，本票據僅可遵照證券法S規例以離岸交易形式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及出售。本公告及其中所載資料不會直接或間接地於美國境內分發或分發至美國。本公告所述之證券概無亦不會於美國境內公開發售。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之通告

ENN Clean Energ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於2021年到期的250,000,000美元7.50厘息有擔保高級票據（「本票據」）
(股份代號：5814)

由下方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擔保



ENN 新奧

新奧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ENN Ecological Holdings Co., Ltd.

ENN Ecological Holdings Co., Ltd.

(新奧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803)上市)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兼聯席賬簿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

渣打銀行

中銀國際

聯席牽頭經辦人兼聯席賬簿管理人

建銀國際

中國光大銀行
香港分行

招商證券
(香港)

招銀國際

滙豐

瑞士銀行

誠如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之發售通函所述，本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批准本票據以僅向專業投資者(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7章及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發行債務之方式上市及買賣。預期批准本票據買賣將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生效。

香港，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ENN Clean Energ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的唯一董事為王子錚先生，而新奧生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會包括王玉鎖先生、于建潮先生、趙令歡先生、王子錚先生、關宇先生及張葉生先生作為董事及徐孟洲先生、張維先生及李鑫鋼先生作為獨立董事。